

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以书面、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，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6 人。会议发出表决票 6 张，收回表决票 6 张。

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全体董事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《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3 号）

本议案表决情况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9 年 10 月 11 日